

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诚投资”）及持股5%以上股东李明阳先生函告，获悉海诚投资及李明阳先生分别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国际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海诚投资	是	160	2018-6-28	2018-8-1	中银国际证券	3.30%	补充质押
李明阳	否	70	2018-6-29	2018-8-1	中银国际证券	3.15%	补充质押

上述海诚投资及李明阳先生的股份质押是对2017年8月1日海诚投资、李明阳先生与中银国际证券办理的股票质押业务的补充质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1）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海诚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4,855.71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8.68%；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160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0.62%；海诚投资已累计质押3,490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3.42%，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71.87%。

李明阳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,219.125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 8.54%；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 7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 0.27%；其中累计质押 2,089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 8.03%，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94.14%。

三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公司控股股东海诚投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后续如出现风险，海诚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补充现金等措施应对。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三日